

成都迈科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迈科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袁念眉的女儿郭一苇，2019年9月26日通过大宗交易获得公司股份成为公司股东，应认定郭一苇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袁念眉的新增一致行动人。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成都迈科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因公司工作人员疏忽未能及时关注一致行动人变动事项，导致公司未能按时披露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，现将相关情况予以补充披露。公司对未能及时披露相关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及时性和完整性。特此公告。

成都迈科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15日